

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送达回证

受送达人	天津市北辰区青光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事项	丹青北路（光兴道-光照道）道路工程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			
送达地点	天津市北辰区青光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文件	送达人	送达日期	受送达人 签名、盖章	送达方式
征收土地补偿 安置公告 北辰区（2024） 第40号	宋传海 张 雪	2024年8月23日	 	当面送达
备 注				